

定西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信
息管理（LIMS）系统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HDX2026-001

采购人：定西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四海招标有限公司

2026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4 -
第三章 技术要求	- 18 -
第四章 合同文本	- 19 -
第五章 附件	- 35 -
第六章 评审办法	- 47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定西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信息管理（LIMS）系统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定西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信息管理（LIMS）系统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定西市安定区悦心润苑北门奇点教育2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3月30日09时30分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HDX2026-001

项目名称：定西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信息管理（LIMS）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60.00万元

采购需求：定西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信息管理（LIMS）系统采购项目。

（具体参数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45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具备验收条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供应商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记录或失信执行记录；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

的投标。（以获取磋商文件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期间查询截图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①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按照划分标准，属于中小企业的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②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或其产品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③监狱企业投标的或其产品由监狱企业生产的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或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④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甘肃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甘财办〔2019〕1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要求，为全面推进“政采贷”业务扩面提质增效,有效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加大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宣传力度，发挥“政采贷”融资服务功能，切实有效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压力，为中小企业提供便捷高效的融资。中标供应商合同签订后，凭借采购合同，即可向银行申请贷款。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三、获取采购文件

3.1 获取期限：2026年3月19日至2026年3月25日。

3.2 获取方法：现场拷贝或邮件发送电子档（获取磋商文件时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

3.3 获取地点：甘肃四海招标有限公司（定西市安定区悦心润苑北门奇点教育2楼）。

四、响应文件提交

4.1 递交截至时间：2026年3月30日09时30分

4.2 递交地点：定西市安定区悦心润苑北门奇点教育2楼

五、响应文件提交

5.1 开启：2026年3月30日09时30分

5.2 地点：定西市安定区悦心润苑北门奇点教育2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定西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定西市安定区关川东路1号

联系方式：1879474679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四海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定西市安定区悦心润苑北门奇点教育2楼

联系方式：1996878181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涛

电话：19968781819

2026年3月18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一)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编号	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定西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信息管理（LIMS）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HDX2026-001
2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定西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定西市安定区关川东路1号 联系人：杜君 电话：18794746791
3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四海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定西市安定区悦心润苑北门奇点教育2楼（驻定办） 联系人：杨涛 电话：19968781819
4	投标语言	中文汉语
5	投标有效期	90日历天（从开启截止之日算起）
6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7	采购需求	采购内容：定西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信息管理（LIMS）系统采购项目
8	供应商资格条件	<p>1.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供应商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记录或失信执行记录；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获取磋商文件之日至投标截止日期间查询截图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①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按照划分标准，属于中小企业的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②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或其产品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需提供</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③监狱企业投标的或其产品由监狱企业生产的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或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④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甘肃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甘财办〔2019〕1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要求，为全面推进“政采贷”业务扩面提质增效,有效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加大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宣传力度，发挥“政采贷”融资服务功能，切实有效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压力，为中小企业提供便捷高效的融资。中标供应商合同签订后，凭借采购合同，即可向银行申请贷款。</p> <p>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p>
9	资格证明文件	<p>1、营业执照副本；</p> <p>2、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p> <p>3、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4、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记录或失信执行记录；</p> <p>5、供应商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p> <p>6、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半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p> <p>7、由会计事务所出具或经第三方审计的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或半年内任意三个月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包括资产部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p> <p>8、获取磋商文件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期间“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截图。</p> <p>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0	《磋商响应性文件》递交份数、时间、地点	<p>1、份数：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版1份（U盘，PDF格式响应性文件），所有文件递交不退。</p> <p>2、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3月30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逾期不再受理）。</p> <p>3、递交地点：定西市安定区悦心润苑北门奇点教育2楼。</p>
11	磋商时间及地点	<p>磋商时间：2026年3月30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p> <p>磋商地点：定西市安定区悦心润苑北门奇点教育2楼。</p>
12	报价轮次	<p>（1）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分两轮报价（一轮报价为竞争性磋商文件初始报价）。</p> <p>（2）最后一轮报价为响应供应商的最终报价。</p>

(二)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资金来源

- 1.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人已获得一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资金，计划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供应商

- 2.1 a. 采购人：是指依法提出采购项目进行磋商采购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 b.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依法设立、从事招标采购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社会中介组织。
- 2.2 合格的供应商
- a. 除非“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凡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即“供应商的合格来源国”），有能力提供招标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供货人均可响应。
- b. 已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要求获取了竞争性磋商文件。
- c. 供应商在过去和现在都不应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为采购本次所采购的货物和服务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 d. 只有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供货人才能参加磋商。
- e.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第三章“技术要求”规定的其它资格要求的供货人。
- f. “磋商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磋商的，联合体还应符合以下条件：
- (1) 两个或者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磋商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磋商。
-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单位根据采购项目的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磋商协议连同磋商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 货物和服务

- 3.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原产地，均应来自“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来源国，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货物和服务。
- 3.2 本款所述的“原产地”是指货物设计、生产和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所述的“货物”是指生产、加工或实质上装配了主要部件而形成的货物，商业上公认的产品是指在基本特征、性能或功能上与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 3.3 就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而言，供应商在合同项下需要提供安装、集成、包括与信息处理和交流有关的硬件、软件，以及所有有关的文件，统称“货物”；由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运输、保险、安装、集成、调试、培训、技术支持、维护和维修以及其它使货物正常运转所必需的服务，统称“服务”。
- 3.4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产品；
- 3.5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 3.6 通过签署磋商响应函，供应商应确认其为所供硬件和软件的知识产权的合法所有人，或已经从其所有人那里得到了适当的授权。在此方面恶意地提供

错误事实，将导致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拒绝其响应文件。

4. 竞争性磋商费用

-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4.2 供应商应承担“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要求的其他费用。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5.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 5.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招标、磋商程序和合同条款。竞争性磋商文件由磋商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磋商被视为无效磋商。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 6.1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代理机构对其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5)日以前收到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要求，如认为有必要，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 7.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期 5 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部分。
- 7.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传真形式向采购代

理机构予以确认；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回复确认的，将视为默认接受。

7.3 为使供应商准备提交响应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自行决定是否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和推迟磋商时间。

三、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8.1 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8.2 供应商必须保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8.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8.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格式其它特殊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9.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汉语）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汉语）的翻译本，在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以中文（汉语）为准。

9.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有的计量单位，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10.1 不管是供应商单独参与磋商或是作为联合体的成员参与响应，每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或参与了一份以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作为分包人或允许或要求提交备选标的情况除外）将使其参与的全部响应文件无效。

10.2 供应商编写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包括磋商前报价文件）和技术文件（包括技术响应、技术方案、样本资料等）组成，建议按如下顺序编制，建立清晰目录并胶装成册：

10.2.1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应包括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2.2 商务文件部分应包括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2.3 技术文件部分应包括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3 除非“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本项目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响应方案，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方案和报价（包括有条件的折扣）。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报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1. 磋商报价

11.1 磋商报价应以货到“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指定的项目现场为基础，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完成通过合同验收并正常运转所必需的有关设计、生产、运输、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和技术支持和服务等所有卖方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以及可合理推断的责任和义务。除非另有规定，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种货物和服务在磋商结束后只允许提交一个报价。磋商响应报价的其它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第三章“技术要求”的有关规定。

11.2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附件提供的格式填写“磋商前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供应商应在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采购拟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价格，包括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

11.3 供应商应在分项报价表中对每个品目内的各个组成（模块）给予详细分项报价并应充分考虑和认可磋商后价格的调整。

11.4 供应商根据上述供应商须知第 11.3 条的规定将总报价分成几部分，其目的是为了更方便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买方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1.5 磋商文件已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小组成员集中与实

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单一磋商，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固定不变，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2. 磋商货币

第一章 磋商响应文件应以人民币报价。

13.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3.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3.2 供应商提交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供应商应是来自供应商须知第 2 条定义的合格来源国。
- 13.3 供应商提交的成交后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满足以下要求：
 - a. 对进口产品，如果供应商按照合同提供的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生产的，供应商应得到货物生产厂家同意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该货物的直接正式授权；
 - b. 供应商已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或提供货物、服务的能力；
 - c. 供应商应有能力履行“合同条款”和“技术要求”所规定的由卖方在项目现场提供保修、维修、供应备件的技术支持和服务；
 - d. 本次采购不允许以任何方式将本项目任何部分转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 e. 供应商满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列出的资格要求。

14.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 14.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并作为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4.2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分项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原产地的说明。

- 14.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它可以是文字资料、图表、数据、证书、用户证明，包括：
- a. 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服务已对买方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填写“技术要求响应/偏差表”和/或附加详细说明）
 - b. 货物的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至少要包括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指标的响应；（根据需要填写“磋商响应货物说明表”、提供系统建设方案，附加产品详细说明及产品的第三方测试报告）
 - c. 提供项目实施计划，说明供应商将在成交后，如何利用人力及其他资源来承担其合同项下整体的管理和协调责任。该计划应包括详细的、以进度表表示的合同执行计划，标明完成合同所有关键活动的预计时间、顺序和内在联系。项目实施计划还应说明在合同执行期间，需要买方和其它有关方所做的工作，以及建议采购人如何对有关各方活动进行协调。（此项目实施计划将在成交后，加上买方的确认意见，作为合同附件一部分）
 - d. 供应商书面承诺：将承担起如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对合同组成部分进行集成和协调的责任，并提供包括培训计划、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方案。

15. 磋商保证金

(1)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6. 响应文件有效期

- 16.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在本供应商须知第 19 条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日历日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文件而予以拒绝。
- 16.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会不予退还。接受磋商有效期

延长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而只会要求其相应地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 15 条有关磋商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供应商应准备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及电子文档数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每套纸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副本及电子文档不符，以正本为准。

17.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胶装成册，并由供应商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盖章的地方，应盖供应商公章。

17.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7.4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响应文件或响应概不接受。

四、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合并胶装成册，并在封皮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然后将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在一个信封内。

18.2 信封应：

a. 清楚标明递交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地址；

b. 注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编号，注明“在一年一月一日一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并根据供应商须知第 22 条的规定填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磋商日期和时间。

c. 封口处须粘贴密封条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18.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及密封信封均应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以便其响应文件被宣布为“迟到”响应时，能予以退回。

18.4 如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供应商须知第 18.1 条和 18.2 条要求密封和

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且对误投概不负责。

19. 首次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 19.1 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第 18.2 条规定的地址首次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
- 19.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供应商须知第 7 条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相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受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和时间。供应商按采购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0. 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20.1 按照供应商须知第 19 条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退回在其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21.1 供应商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21.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第 18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

五、 磋商、评审

22. 磋商小组

- 22.1 磋商小组的组建见第六章《评审办法》

23. 磋商

-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磋商，参加磋商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2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

求，并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授权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人代表授权书。

- 23.3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磋商结束后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4. 磋商、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

- 24.1 评审原则及方法详见第六章《评审办法》

六、 授予合同

25.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合同授予标准

- 25.1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意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 25.2 除第 30 条的规定之外，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通过资格后审的、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的供应商。

- 25.3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供应商报价进行复核，对低于整体项目成本报价的，将不予签订合同。

26.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响应的权利

- 26.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响应，以及宣布采购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响应的权利，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27. 成交通知书

- 27.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27.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28.3 在成交供应商按照供应商须知第 28 条的规定签订合同、第 29 条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按照供应商须知第 15 条的规定退还所有磋商保证金。

28. 签订合同

- 28.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按照成交通知书、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28.2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视为其放弃成交，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或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9. 履约保证金

- 29.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0. 腐败和欺诈行为

30.1 定义

- a.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 b.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的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响应（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响应丧失竞争性，剥夺采购人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30.2 如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认为供应商在本项目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其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第三章 技术要求

技术要求

项目背景

我市疾控中心实验室承担着传染病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等重要职责。传统的手工操作和分散式信息管理模式已难以满足当前工作的需求，存在信息共享不畅、工作效率低下、数据统计分析滞后和实验数据造假等问题，严重制约了疾控中心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的提升。为提升疾控中心实验室信息化管理水平，提高疾控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和智能化水平，重点推进疾控中心实验室（LIMS）系统项目，以实现实验室检测数据的高效管理，为疾控中心工作的开展提供有力的信息技术支撑。利用“互联网+、物联网、数据存储、快速数据处理”等多种技术手段对实验室“人、机、料、环、法、测”全流程管理进行科学有效实时的全方位智能管控，对实验室人员、环境设施、任务分配、实验结果、质量控制、运行流程等进行严谨科学管理，实现全方位数据共享精细化、标准化、信息化、确保实验室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溯源性，实现实验室智能化运转、信息化管理、规范化运行。

实施目标

通过建设功能完善、性能稳定、安全可靠的 LIMS 系统，实现实验室业务的全流程信息化管理和数据的标准化、自动化采集与分析，建立统一的实验室检验检测数据库，实现数据的集中存储、规范管理和安全共享，确保数据准确性、完整性和一致性。通过 LIMS 系统与检验检测设备的对接，实现检测数据的自动采集和报告的自动生成，减少人员的手工录入工作量，提高工作效率和报告出具速度，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提升实验室检测工作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促进各科室之间的信息共享与协同，为决策提供科学依据，提升疾控中心的服务质量和社会满意度。

软件采购需求

LIMS 实验室管理系统		
序号	功能	内容详情
1	总体设计	技术要求：采用 B/S（浏览器/服务器模式）架构和三层结构开发，用户通过 WEB 浏览器进行各种使用和管理操作，具有良好的互通性、实用性、扩展性、规范性、易操作性、安全性、可靠性；采用关系型数据库，提供方便的数据导入、导出功能；支持对各类用户的使用进行个别或批量管理提供基于角色的授权管理；具有查看、新增、编辑、删除、搜索、打印、导出等基础数据处理

		<p>功能：严格遵守遵循 ISO/IEC:17025、CNAS、ISO/9000 等国际实验室管理规范标准设计；</p> <p>性能要求：系统各功能模块的响应时间应不超过 3 秒，数据查询和统计分析的响应时间应不超过 10 秒；并发用户数：并发用户数应不少于 20 人；数据存储容量：系统可用性：系统的年可用性应不低于 99.9%，平均故障修复时间应不超过 4 小时。</p> <p>安全要求：支持国产信创要求，兼容国产主流数据库、操作系统等。用户认证与授权：系统应具备严格的用户认证机制，支持用户名密码/短信认证、移动端指纹认证等多种认证方式，根据用户的角色和职责分配不同的操作权限，确保用户只能访问和操作自己权限范围内的功能和数据。数据加密：对系统中的敏感数据，如患者基本信息、检测结果等，应进行加密存储和传输，防止数据泄露。数据备份与恢复：系统应具备完善的数据备份与恢复机制，定期对数据进行备份，备份数据存储在省级政务云疾控专区，方便调阅，系统发生故障时快速恢复数据。日志管理：系统应记录所有用户的操作日志，包括操作时间、操作内容、操作结果等，以便进行安全审计和故障排查。</p>																				
2	首页	<table border="1"> <tr> <td>登录注册</td> <td>用户登录、注册、忘记密码等功能；</td> </tr> <tr> <td>个人门户</td> <td>个人门户、待办事项展示、个人工作台、个人信息设置；</td> </tr> <tr> <td>个人中心</td> <td>个人头像、资料、密码等设置；</td> </tr> <tr> <td>我的看板</td> <td>个人门户、各模块待办事项、工作日程、个人检测任务及审核动态展示；</td> </tr> <tr> <td>消息管理</td> <td>系统消息、个人待办消息、站内消息、低值提醒、到期提醒等消息推送功能；</td> </tr> </table>	登录注册	用户登录、注册、忘记密码等功能；	个人门户	个人门户、待办事项展示、个人工作台、个人信息设置；	个人中心	个人头像、资料、密码等设置；	我的看板	个人门户、各模块待办事项、工作日程、个人检测任务及审核动态展示；	消息管理	系统消息、个人待办消息、站内消息、低值提醒、到期提醒等消息推送功能；										
登录注册	用户登录、注册、忘记密码等功能；																					
个人门户	个人门户、待办事项展示、个人工作台、个人信息设置；																					
个人中心	个人头像、资料、密码等设置；																					
我的看板	个人门户、各模块待办事项、工作日程、个人检测任务及审核动态展示；																					
消息管理	系统消息、个人待办消息、站内消息、低值提醒、到期提醒等消息推送功能；																					
3	系统管理	<table border="1"> <tr> <td>角色管理</td> <td>★系统应采用“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RBAC）模型”：支持管理员自定义角色</td> </tr> <tr> <td>用户管理</td> <td>用户登录信息管理，支持重置密码及权限设置功能；</td> </tr> <tr> <td>消息管理</td> <td>管理员发布系统消息及通知；</td> </tr> <tr> <td>菜单管理</td> <td>系统中菜单名称、排序、图标等设置；</td> </tr> <tr> <td>组织机构管理</td> <td>用户自定义；按照实验室组织机构进行自定义设置；</td> </tr> <tr> <td>字典管理</td> <td>系统中下拉菜单中的字段名称等维护；</td> </tr> <tr> <td>参数管理</td> <td>系统参数配置及管理；</td> </tr> <tr> <td>密码策略</td> <td>系统密码规则配置；</td> </tr> <tr> <td>数量单位管理</td> <td>系统内数量单位信息维护；</td> </tr> <tr> <td>主题设置</td> <td>★系统可依据个人喜好，可自定义系统主题颜色。系统需内置最少 3 种及以上肤色设置。</td> </tr> </table>	角色管理	★系统应采用“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RBAC）模型”：支持管理员自定义角色	用户管理	用户登录信息管理，支持重置密码及权限设置功能；	消息管理	管理员发布系统消息及通知；	菜单管理	系统中菜单名称、排序、图标等设置；	组织机构管理	用户自定义；按照实验室组织机构进行自定义设置；	字典管理	系统中下拉菜单中的字段名称等维护；	参数管理	系统参数配置及管理；	密码策略	系统密码规则配置；	数量单位管理	系统内数量单位信息维护；	主题设置	★系统可依据个人喜好，可自定义系统主题颜色。系统需内置最少 3 种及以上肤色设置。
角色管理	★系统应采用“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RBAC）模型”：支持管理员自定义角色																					
用户管理	用户登录信息管理，支持重置密码及权限设置功能；																					
消息管理	管理员发布系统消息及通知；																					
菜单管理	系统中菜单名称、排序、图标等设置；																					
组织机构管理	用户自定义；按照实验室组织机构进行自定义设置；																					
字典管理	系统中下拉菜单中的字段名称等维护；																					
参数管理	系统参数配置及管理；																					
密码策略	系统密码规则配置；																					
数量单位管理	系统内数量单位信息维护；																					
主题设置	★系统可依据个人喜好，可自定义系统主题颜色。系统需内置最少 3 种及以上肤色设置。																					
4	数据管理	<table border="1"> <tr> <td>日志管理</td> <td>系统日志记录，包含访问日志、接入日志、修改日志、查询日志、登录/登出等；</td> </tr> <tr> <td> workflow引擎</td> <td>★系统内各流程节点 workflow 配置管理；支持流程配置及可视化自定义设计表单，流程中可加载动态表单和业务表单。</td> </tr> <tr> <td>实验室信息管理</td> <td>实验室基础信息维护，如实验室名称、地址、所获资质等；</td> </tr> </table>	日志管理	系统日志记录，包含访问日志、接入日志、修改日志、查询日志、登录/登出等；	workflow引擎	★系统内各流程节点 workflow 配置管理；支持流程配置及可视化自定义设计表单，流程中可加载动态表单和业务表单。	实验室信息管理	实验室基础信息维护，如实验室名称、地址、所获资质等；														
日志管理	系统日志记录，包含访问日志、接入日志、修改日志、查询日志、登录/登出等；																					
workflow引擎	★系统内各流程节点 workflow 配置管理；支持流程配置及可视化自定义设计表单，流程中可加载动态表单和业务表单。																					
实验室信息管理	实验室基础信息维护，如实验室名称、地址、所获资质等；																					

		样品信息维护	样品信息维护，支持按照样品类型进行维护，可设置样品规格型号、数量单位等；
		电子签章管理	维护报告中所需要签章的图例、名称、状态等；
		特殊字符设置	对系统中所使用的常见特殊字符进行维护，维护后可在导航栏快捷选择使用；
		公式数据库管理	对常用公式进行维护，支持添加、查询等；
		系统参数设置	报告二维码、样品二维码、样品标签、人员工作日等系统参数设置；
5	合同评审	合同分配	合同填写人员、合同评审人员分配；
		新建合同	被分配合同填写人员进行合同内容填写；
		合同确认	合同信息确认及审核，支持驳回；
		合同评审	相关指定合同评审人员进行合同评审，记录评审内容；
		合同批准	相关负责人对合同进行批准，支持驳回；
			★填写委托信息、样品信息、检测信息、委托报价等内容，部分内容支持选择后带入；支持委托协议书按模板自动生成；
		委托登记	支持委托信息复制、委托编号自动生成；
			支持任务撤销、重新生成编号、任务终止等；
合同评审	非固定客户，评审人员进行合同内容评审及记录；		
合同批准	评审后合同进行批准，支持驳回；		
6	检测业务流程管理	采样安排	委托类型为采样时，填写采样安排信息，选择采样时间、采样人员等信息；
		采样任务确认	相关被安排的采样人员进行采样任务确认，支持驳回或调班申请；
		采样准备	现场采样人员进行采样材料准备，进行采样设备、使用耗材等申请；
		现场采样	★填写现场采用原始记录、现场监测原始记录，支持自动生成样品标签及原始记录表单；支持移动端采样、样品拍照、自动定位、数据导入、客户签字等；
		数据同步	★具备智能数据同步机制，具备网络自适应能力。在弱网或无网络环境下，系统自动启用本地持久化存储，保障业务连续性；当网络质量恢复时，通过后台静默同步技术，实现数据的自动、可靠提交，确保最终一致性。
		现场采样数据复核	现场采样原始数据复核，支持驳回；
		现场采样数据审核	现场采样原始数据审核，支持驳回；
		样品接收	扫码接收样品，导入样品信息、样品标签、拍照附件等；
		任务分配	手动或自动将样品或项目分配给检测人；
		任务接收及制样	检测员接收任务，线下进行检测，必要时填写制样信息；
			实验员进行线下检测，选择所使用设备、耗材等信息，在线填写原始记录单；
		数据录入	支持自动记录设备使用记录、耗材库存出库、检测结果进行自动计算、判定、错误提示、数据修改留痕等；
		数据复核	对原始记录单进行数据复核，支持驳回；
数据审核	对原始记录单进行再次审核，支持驳回；		
报告编制	★自动生成电子报告，记录数据，可生成多种格式报告等；		

			支持报告模板选择、报告结论选择、自动带入不合格项目等；
		报告评价	报告评价人员对检测报告进行评价，记录评价依据、评价描述等信息；
		报告审核	支持报告预览、支持驳回；
		报告签发	支持报告预览、支持驳回，批准通过后自动生成报告盖章及人员签名；
		报告发放	记录报告发放信息，如邮寄、自取等，记录发放信息；
		报告归档	显示是否缴费，填写收费信息，支持查看报告全部关联表单及过程溯源，如委托单、原始记录单、检测报告等；
		报告下载申请	无权限人员需要进行报告下载时，填写申请信息；
		报告下载审批	对报告下载申请内容进行审批，审批通过后相关人员进行报告下载；
7	样品管理	样品登记	样品信息登记，记录样品名称等；
			送检员填表送检样品种类、照片、单号等信息，自动生成样品编号登记录入；
			样品标签溯源管理；
			样品扫码接收入库、出库、归还、处置；
			样品流转及领取记录；
			★样品留样时间、留样地点、贮存条件、留样期限、留样量、留样人等；并对留样的调用、销毁等进行管理；
			设置多种样品分配流程，如一人对应多项目或者一项目对应多人检测、已分配未开始检测的重新分配或复验的分配等；
		制样流程等。	
		样品制样	记录样品制样及制备信息；
		重新申请审核	样品标签重印申请审核；
		样品流转	样品流转到实验室记录；
		样品归还	记录样品归还信息内容；
样品处置	样品处置信息登记；		
留样管理	留样信息记录及填写；		
留样领用	留样领用及出库；		
留样归还	留样归还登记，支持批量归还；		
留样出库	留样出库销毁登记，支持扫码批量出库；		
8	合同管理	合同模板台账	★在线设计各类合同模板，支持自动生成模板；
		合同审核	合同模板审核，支持驳回；
		合同批准	合同模板批准，支持驳回；
		检测项目报价	检测项目报价维护；
		检测项目报价批准	项目报价批准，支持驳回；
9	人员管理	合同台账	委托合同或其他合同归档台账，支持批量编辑、合同合并；
		人员台账	人员基本信息管理，包含教育经历、培训经历等；
			实验室人员：姓名、性别、出生年月、学历、专业、职称、邮箱、联系方式等；
		实验室人员认证资质；	

			支持查询、排序、添加、删除、修改功能； 人员上岗考核流程化管理，包含人员考核申请计划、 上岗考核、上岗考核评价、上岗考核审核、上岗证发 放、人员岗位能力确认、年度持续能力监控等流程； 审核流程支持驳回；
		上岗考核 流程	支持对人员检测项目及设备授权；
			支持生成上岗证，可打印；
		人员培训	人员内部培训，包含内部培训计划、计划审核批准、 实施培训、培训效果评估、人员培训登记等模块；人 员外部培训：包含外部培训计划、计划审核批准、培 训申请、培训申请审核、培训申请批准、实施 培训、培训效果评估、人员培训登记等模块；
			人员监督
10	设备 管理	设备申购	使用人员填写设备申购申请，支持批量申购；
		申购审核	设备申购审核，支持驳回；
		设备采购	采购人员进行设备采购，支持填写生成采购单，自动 生成采购单编号；
		采购审核	采购单审核，支持驳回；
		设备验收	设备验收信息填写，支持填写设备唯一识别码；
		设备台账	设备基本信息台账；
			支持按照不同类别维护，如检测设备、辅助设备、色 谱柱、玻璃器皿等；支持对设备状态进行修改、设备 信息进行编辑；
			支持查看设备生命周期、验收评价、基本信息；
			支持自动生成检定标签和设备标签；
		设备点检	支持自动生成设备条码；
			支持设备检定到期自动提醒、检定状态、使用状态、 运行状态自动更新；
			支持批量点检、批量添加、自动生成点检记录；
		检定/校 准	包含设备 日点检、周点检、月点检、设备点检记录； ★包含设备检定/校准计划、检定/校准计划审核、检 定/校准确认、检定/校准结果审核等模块；支持定期 自动生成计划，消息提醒；
		维护保养	★包含维护保养计划、维护保养计划审核、维护保养、 维护保养审核等模块；支持定期自动生成计划，消息 提醒；
		期间核查	包含期间核查计划、期间核查计划审核、期间核查、 期间核查审核等模块；支持定期自动生成计划，消息 提醒；
设备停用 /降级/报 废	包含停用/降级/报废登记、确认、审核、批准，批准 完成后设备状态自动更新；		
设备维修	包含设备维修申请、确认、批准、维修，维修批准后 设备状态自动更新；		
设备启用	包含启用登记、确认、审核、批准，批准完成后设备 状态自动更新；		
设备运输	包含设备登记及返还信息记录、运输前后核查、运输 信息登记、返还后验收等；		

11	标准物质管理	采购计划	填写采购计划信息；
		采购计划审核	审核采购计划，支持驳回；
		采购计划批准	批准采购计划，支持驳回；
		采购	★添加采购信息，支持批量采购，支持标准物质证书上传；
		采购审核	采购单审核，支持驳回；
		验收入库	支持按采购单自动带入相关信息，填写入库数量等内容；
		验收入库审核	验收入库信息审核，支持驳回；
		领用登记	领用登记信息，支持和检测管理关联；
		领用出库	填写出库数量等信息；
		库存管理	★台账查看，支持有效期提醒、库存预警设置及消息提醒、报损，记录编辑记录、报损记录；
		库存盘点	库存盘点信息登记，自动计算库存盈亏，自动生成盘点表；
		库存流水	★自动记录入库、出库、报损等流水记录，支持批量导出；
		期间核查	标准物质期间核查信息维护，支持附件上传；
		期间核查审核	标准物质期间核查内容审核，支持驳回；
12	试剂耗材管理	申购	填写申购信息； 按照类型分为试剂和耗材两类；
		申购审核	审核申购信息，支持驳回；
		采购	添加采购信息，支持批量采购，支持附件上传；
		采购审核	采购单审核，支持驳回；
		验收入库	支持按采购单自动带入相关信息，填写入库数量等内容；
		出库	填写出库数量等信息；
		库存管理	台账查看，支持有效期提醒、库存预警设置及消息提醒、报损，记录编辑记录、报损记录； ★耗材信息可创建录入或按模板整理批量导入；管理员可以对类别库和耗材信息进行增加、删除、修改、查询等操作。
		库存盘点	库存盘点信息登记，自动计算库存盈亏，自动生成表；
		库存预警	★可设置针对具体物资设定库存最低值、最高值，当仓库中的物资少于设置的最低值时，耗材临近保质期时会发出预警通知。
库存流水	自动记录入库、出库、报损等流水记录，支持批量导出；		
13	危化品管理	化学品名录	★化学品名录台账，支持上传 MSDS、化学品图片、结构式等；支持选择危险性符号后自动生成；
		申购	填写申购信息； 按照类型分为易制毒/易制爆和危险化学品两类；
		申购审核	审核申购信息，支持驳回；
		采购	添加采购信息，支持批量采购，支持附件上传；
		采购审核	采购单审核，支持驳回；

		验收入库	支持按采购单自动带入相关信息，填写入库数量等内容；
		领用申请	领用申请信息登记；
		领用申请审核	领用信息查看及审核，支持驳回；
		领用出库	填写出库数量等信息；
		领用出库审核	领用出库信息审核，支持驳回；
		领用归还	归还信息登记，填写归还数量等；
		领用归还审核	领用归还信息审核，支持驳回；
		库存管理	台账查看，支持有效期提醒、库存预警设置及消息提醒、报损，记录编辑记录、报损记录；
		库存盘点	库存盘点信息登记，自动计算库存盈亏，自动生成盘点表；
		库存流水	自动记录入库、出库、报损等流水记录，支持批量导出；
		危废管理	记录危废处理机构台账信息，
14	方法管理	方法变更	填写方法变更信息，支持附件上传；
		方法变更评估	方法变更信息评估，支持驳回；
		方法验证	方法验证信息填写；
		方法验证评审	方法验证信息评审，支持驳回；
		方法变更申请	方法变更申请内容填写登记；
		方法变更审核	方法变更信息审核，支持驳回；
		方法变更批准	方法变更信息批准，支持驳回；
15	供应商管理	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信息登记，填写供应商评价指标，支持附件上传；
		供应商批准	供应商信息及评价内容审核，支持驳回；
		供应商名录	维护供应商名录，支持附件上传；
		供应商定期评价	供应商定期评价，填写综合评价、不合格说明等信息；
		供应商评价结果	填写供应商评价结果及审批意见；
16	质量管理	受控文件管理	提供对作业指导书、质量手册、程序文件等受控文件信息的申请、受控、发放、回收、销毁、修订等管理功能；
		体系文件管理	文件新增/修订、文件资料归档、文件资料借阅、文件资料销毁、文件资料发放和回收、标准差新、计算机数据修改；
		内部审核	对内审员、内审计划、内审检查记录、内审报告、整改记录的分别管理；
		管理评审	管理计划、管理评审输入、评审会议记录、评审报告、改进记录的分别管理；
		投诉/申诉/争议管理	投诉/申诉/争议登记、投诉/申诉/争议处理、处理结果批准、服务结果、服务结果审核、服务结果发出、满意度调查；

17	统计分析	数据统计	各类统计图表分析及展示；
		可视化管理	数据可视化展示，支持导出、查询等；
18	设施环境	设施和环境	实验室环境设施监控和台账管理；
19	设备集成	调试接口	根据用户需求确定的试验台或数采系统接口开发服务； LIMS 系统需要与各类检测设备进行对接，实现检测数据的自动采集，设备连接与配置接口：支持对检测设备进行连接配置，包括设备型号、通信端口、IP 地址、通信协议等参数的设置，确保 LIMS 系统与检测设备能够正常通信。检测数据采集接口：支持 RS232、TCP/IP 等通信协议，实现与不同检测设备的数据对接。
20	系统集成	调试接口	完成与其他系统交互的其他信息系统或工具的应用集成；

硬件采购需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要求
1	应用服务器	2	国产服务器，2U 机架式 双万兆网口 CPU \geq 24 核，内存 \geq 256G，硬盘 \geq 4 \times 1.8T；双冗余电源；支持 RAID0、1、5、10；正版操作系统。
2	数据库服务器	1	国产服务器，2U 机架式 双万兆网口 CPU \geq 24 核，内存 \geq 256G，硬盘 \geq 4 \times 1.8T；双冗余电源；支持 RAID0、1、5、10；正版操作系统。

注：1、以上条款中标注“★”号的为关键性技术参数，须提供技术支持文件（如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报告/印刷版彩页/图片等），否则视为负偏离。

（扣分标准详见第六章评标办法）

2、以上所有技术规格及技术要求供应商均需逐条响应或应答，允许偏离。

对以上参数的负偏离将按照评标办法评分标准执行。

第四章 合同文本

定西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信
息管理（LIMS）系统采购项目

服 务 合 同

甲方：定西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XX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项目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SHDX2026-001

本合同于____年__月__日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甲方名称)__以下简称“甲方”) 为一方和__(乙方国家和城市)__的__(乙方名称)__(以下简称“乙方”) 为另一方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

鉴于甲方为获得以下货物和伴随服务，__(项目名称)__(供货范围和服务范围见合同附件)，即__(货物名称)而进行竞争性磋商，并接受了乙方以总金额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合同价)__(以下简称“合同价”) 提供上述货物和服务的投标。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合同条款
 - 2) 合同条款附件
 - 附件 1 - 合同条款资料表
 - 附件 2 - 供货范围
 - 3) 中标通知书
 - 4) 竞争性磋商文件
 - 5) 响应文件

3. 考虑到甲方将按照本合同向乙方支付，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4. 考虑到乙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甲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 本合同一式__肆__份，其中，甲方__贰__份，乙方__贰__份。

双方在上述日期签署本协议。

<p>甲方：定西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盖章： 地址：定西市安定区关川东路1号 电话：</p>	<p>乙方： 盖章： 地址： 电话：</p>
<p>委托代理人： 日 期：</p>	<p>法定代表人： 日 期：</p>
<p>经办人： 日 期：</p>	<p>经办人： 日 期：</p>
<p>账 号： 开户行：</p>	<p>账 号： 开户行：</p>
<p>鉴 证 方：甘肃四海招标有限公司 盖 章： 地 址：定西市安定区悦心润苑北门奇点教育2楼 鉴证方代表签字：</p>	

6、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计量单位	服务时间 (日历天)	数量
1	Xxxx	详见附件一	套	45	1

7、服务条件

(一)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具备验收条件。

8、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xx 元整；¥ xx.00 元。

9、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项目开始实施上线后付 50%，验收合格后付 20%。

(三)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10、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项目指导和协调；
- 2、拨付项目经费；
- 3、监督、检查项目经费使用状况；
- 4、为乙方开展服务工作以及获取相关资料提供便利；
- 5、督促项目进度，审核项目成果。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按照服务内容规范开展工作，保质保量按期完成项目，及时完整上报项目成果；
- 2、项目成果经验收不合格部分，乙方负责修改、补充和完善；
-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形式向其它单位、个人提供项目成果，包括调查资料、中间成果及最终成果；
- 4、独立安排、专款专用、单独核算项目经费，不挤占，不挪用。

11、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服务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一）乙方保证所提供服务均应按国家通行的标准、技术规范，以及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执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订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二）乙方保证作业规范、作业方法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全面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三）乙方保证交付成果的科学性、合理性、准确性，并确保交付成果通过甲方的审核。

（四）乙方所供服务成果因侵权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索赔权力。

（五）乙方严格按照工作部署文件、技术规范开展工作，按时、保质、保量提交成果，完成成果资料存档，并对成果资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服务期间，乙方若企业资质和有关人员拟发生变更，应及时向甲方通报，并经其许可后再执行。

（七）乙方应秉承“诚信、规范”的经营理念，“公正、公平、公开”的执业原则，“多方位、高起点、高质量”的服务宗旨，给甲方提供优质高效优良的服务。

（八）乙方应建立完善的档案管理制度，办公区域内设有独立档案室，对档案、成果资料等实行长期保存；对项目相关资料、信息（包括技术资料、图纸、数据、以及与业务有关的项目信息及其他信息等）切实履行保密责任。

（九）乙方应认真履行权利和义务，确保甲方的需求、质量和服务要求，按照响应文件规定执行。在服务期内，若乙方出现违约责任，按《民法典》中相关条款执行；若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不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并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12、验收

（一）验收：服务期间，乙方根据工作安排按期向甲方提交各类服务成果，甲方对所有服务成果通过审核后，填写项目验收单作为对乙方合同履行情况的最终认可。

（二）验收依据

根据服务内容和技术要求填写。

(三)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四) 人员培训：乙方在合同执行期间，需为甲方提供相关培训，确保其正确使用工作成果，甲方要求派遣专业技术人员参与项目实施的，在项目整体实施期内，随时向甲方技术人员讲解技术和实施方案。培训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五) 交付成果：根据工作要求定期上报电子及纸质成果，并通过甲方审核。

(六) 成果权属：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在合同义务下所完成的需提交给甲方的全部成果（包括知识产权）全部归甲方所有。

(七) 服务：

1、成果清单

根据服务内容确定, 详见附件一。

2、服务承诺

(1) 乙方严格保护保密甲方提供的工作数据和项目工作成果；

(2) 乙方提供服务不侵犯第三人权利，服务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3) 乙方保证项目经费专款专用，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八) 后期接口服务问题：在项目验收合格后的 2 年内，乙方应免费为甲方提供所有已实施项目的接口开发、升级及维护服务，确保甲方系统的持续兼容性和扩展性。

13、违约责任

(一) 若乙方未能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出具相关成果，应在逾期后 5 个自然日内完成，同时承担因此而造成的违约金，违约金为：每逾期一天承担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二。

(二) 乙方对涉及密级业务的技术资料、数据、保密信息等进行严格保密，一旦泄密，需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三)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履行义务，且经甲方要求仍拒不改正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二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四)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应

当将乙方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甲方有权依据《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乙方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14、保密条款

(一)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该项目中的所有数据和文字报告;

(二)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资料,保守甲方的各项秘密。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利用知悉的项目资料和文字报告为自己或第三方谋取利益。

15、争议解决

(一)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提交黄陵县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 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16、合同变更

在合同的执行期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因项目需求情况发生变化,需要项目变更的,应双方协商后签订项目变更协议,并经鉴证方确认后生效(如双方变更事项不能达成一致的,仍按原合同履行,否则视为违约)。

第五章 附件

注：本章提供的附件只是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内容，供应商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除包含以下附件内容外，还应包含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0.2条款要求的内容及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其他内容。

定西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信
息管理（LIMS）系统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SHDX2026-001

采 购 人：定西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供 应 商：

地 址：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1. 响应函

致：定西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根据贵方为____（项目名称）____的响应邀请____（项目编号）____，签字代表____（全名、职务）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____提交下述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及电子文档1份：

- 1、资格证明文件
- 2、商务文件
- 3、技术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后附“磋商报价表”中所涉及的货物和服务为我方参加此次响应的全部范围。
2.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第____（插入编号）____（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本响应有效期为响应截止时间起____个日历日。
4. 如果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或供应商有违法违规行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5. 根据供应商须知第2条规定，我方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或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7. 供应商是所供硬件和软件的知识产权的合法所有人，或已从其所有人那里得到了适当的授权。
8. 如我方成交，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9. 与本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 章: _____

2. 磋商前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价格单位：元

序号	服务内容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培训费、运输费、 安装费	备注	
合计（大写人民币）							大写： 小写：		

-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____（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职务、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公司名称）的____（职务、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与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____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无转授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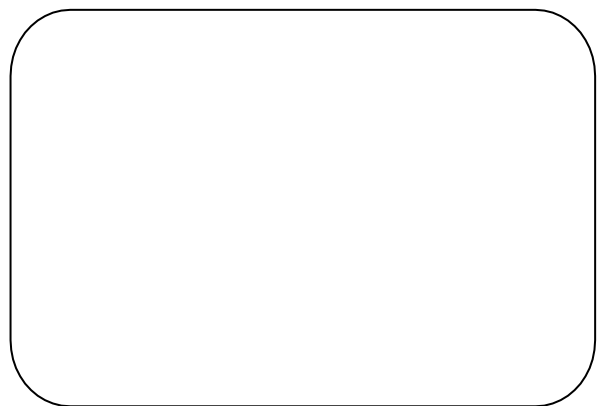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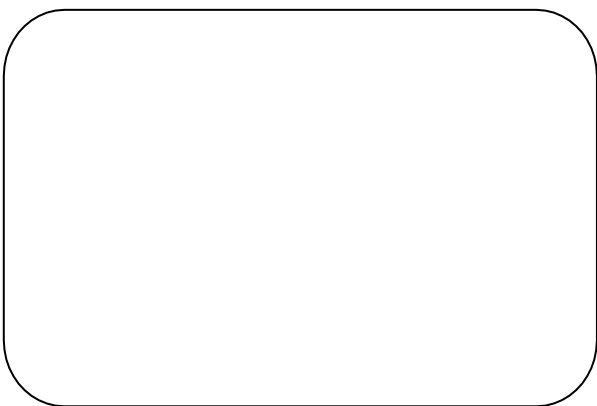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 条目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 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的商务响应	偏离说明

注：本表应包括合同条款的偏离说明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5. 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供应商全称	须附营业执照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注册年份	
注册资金		单位性质	
总部地址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常驻机构地址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公司资质等级 证书	须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如有)	质量保证体 系认证	须附相关证书复印件 (如有)
类似项目工作 经历年数			
基本帐户开户 银行		主营范围	
近三年 业绩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6. 近三年已完成或在执行项目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已结算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 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响应被视为无效响应。

2. 对于已完项目，供应商应提供收到的成交通知书或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已签发的最终验收证书。

7. 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采购人：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 一、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二、在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等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当地工商局企业信用查询系统中，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_____

第六章 评审办法

磋商办法

1、磋商小组的组建

1.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2、竞争性磋商程序：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竞争性磋商、最后报价、综合评分、推荐成交供应商。

2.1 符合性审查

2.1.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 A. 供应商资格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B.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C.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有效签字和盖章的；
- D. 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 E.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或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 F. 响应报价实质性不完整和/或响应报价超出限价的
- G.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要求或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条件的；
- H.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而供应商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
- I. 出现联合体响应的；
- J. 按磋商文件规定，经信用信息查询后信用不合格的；

K. 出现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文件情形的；

2.2. 竞争性磋商

2.2.1 符合性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2.2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2.3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3 最后报价

2.3.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3.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3.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4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当对磋商的承诺和最后报价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授权代表签字。

2.4 综合评分

2.4.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4.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5 详细评审：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因素
价格部分	10分	<p>在价格评分时，按照各供应商二次（最终）报价为基准，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评标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 × 10</p> <p>根据本评标办法第 5 条规定所计算出的投标价为该供应商的最终评标价。</p> <p>对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其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的其他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投标报价按 10%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p> <p>对监狱企业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的其他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p> <p>对符合条件的节能产品和环保标志产品，其投标报价按 6%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需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产品价格不予扣除。</p> <p>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p>
商务部分	10分	<p>1. 供应商提供投标产品生产厂家（或国内代理商）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得 7 分，否则不得分。（满分 7 分）</p> <p>2. 其他商务条款响应情况：付款方式、交货期、交货地点均响应得 3 分，否则不得分。（满分 3 分）</p>
技术部分	80分	<p>1. 投标产品、配件选型合理、应标方案完整且配置齐全、技术参数应答清晰的，得 5 分；投标产品选型基本合理、应标方案基本完整且基本配置齐全的，得 3 分。（满分 5 分）</p> <p>2. 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全部满足或优于磋商文件要求得 25 分；★项技术参数需提供技术支持文件，如未提供或负偏离一项扣 3 分，非★项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扣完该项分为止。（满分 25 分）</p> <p>3. 实施方案：有详细的实施方案且方案涉及产品使用说明、注意</p>

	<p>事项，操作规范，且技术人员配置合理、分工明确、能够满足本项目实施需求，进度计划、安装调试措施得当，质量保证措施合理，配备了技术人员，紧急保障措施详细、得当的得 10 分；有较详细的实施方案、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安装调试措施、质量保证措施、紧急保障措施等基本合理、可行，针对性一般，得 6 分；实施方案不够具体、没有针对性，措施可行度不高，得 3 分，未提供实施方案不得分。（满分 10 分）</p> <p>4. 售后服务：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函、售后服务架构、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流程、质量保证期限及范围、零配件供应保障措施等），有详细且完善的售后服务保障的得 10 分；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基本满足或方案阐述不完整的得 6 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合理、可行性、针对性一般，得 3 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不满足项目要求或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不得分。（满分 10 分）</p> <p>5. 培训方案：投标人应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培训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目标；②培训对象；③培训内容；④培训计划；⑤培训方式等，方案中各项内容完全响应采购需求，且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设计详实，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10 分，培训方案基本合理、可行，针对性一般得 6 分，培训方案不够具体、没有针对性，措施可行度不高，得 3 分，未提供响应方案不得分。（满分 10 分）</p> <p>6. 投标人结合项目实际对项目建设的各个环节进行分析，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背景分析②项目现状分析③项目需求理解④项目建设重点、难点分析⑤建设思路及规划等。以上内容每缺少一项扣 2 分，满分 10 分。方案中各项内容完全响应采购需求，且符合实际情况、设计详实，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适用于本项目的，每一项得 2 分；每一项存在瑕疵的，扣 0.5 分，扣完</p>
--	--

	<p>为止。未提供响应方案内容，得0分。（本项所指“瑕疵”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实施、现有技术条件下无法实现等任意一种情形） （满分10分）</p> <p>7.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运维保障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服务内容与承诺；②服务渠道与响应机制；③服务质量保障与监督等。</p> <p>以上内容每缺少一项扣3分，满分10分。方案中各项内容完全响应采购需求，且符合实际情况、设计详实，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适用于本项目的，每一项得2分；每一项存在瑕疵的，扣0.5分，扣完为止。未提供响应方案内容，得0分。（满分10分）</p>
--	---

2.6 推荐成交候选人

2.6.1 磋商结果评审后按同一项目的总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名，排名第一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2.6.2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3、解释权

3.1 本评审办法解释权归甘肃四海招标有限公司。